

##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13日，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钢铁”）收到第二大股东湖南国企创新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新基金”）管理人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久银”）出具的《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国新基金自2018年2月1日至2018年6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华菱钢铁股份150,782,600股，达到华菱钢铁总股本的5%（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票种类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国新基金	无限售流通 A股	集中竞价 交易	自2018年2月1日至 2018年5月9日	60,313,000	2%
		大宗交易	自2018年3月13日至 2018年6月13日	90,469,600	3%
合计				150,782,600	5%

#####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久银管理的国新基金持有华菱钢铁 303,939,125 股股份，占华菱钢铁总股本的 10.08%；

本次权益变动后，深圳久银管理的国新基金持有华菱钢铁 153,156,525 股股份，占华菱钢铁总股本的 5.08%。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国新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2、深圳久银管理的国新基金在未来 12 个月预计将根据自身资产管理需要继续减持华菱钢铁股份。深圳久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应的报告义务。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久银已编制了《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深圳久银出具的《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